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2022年5月1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包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2年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2022年度计划续申请和新增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1.5亿元。公司拟以信用方式为上述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或在必要时为公司下属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各方后续签署的担保协议或担保文件约定为准。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银行授信情况概述

1、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亿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2、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亿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3、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亿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4、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亿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5、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6、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喜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以上申请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信用证额度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童永胜先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以上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项尚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5、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